

香港小童群益會

The Boys' & Girls' Clubs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香港灣仔駱克道三號

3 Lockhart Road, Wanchai, Hong Kong

Tel: 2527 9121 Fax: 2865 4332 Website://www.bgca.org.hk

有關「香港社會福利的長遠規劃」 諮詢文件的意見

社會福利的使命與信念

1. 除「文件」中提到的「關懷社會、投資社會」的社會福利使命外，「社會福利」亦向來在社會發展方面發揮重要的角色和貢獻，促進香港發展為更「包容」(inclusive)、「平等」及「公義」的社會。這點正與近年全球、中國及香港推動「可持續發展」相呼應，重視「經濟」、「環境」及「社會」三方面的平衡及協調發展，及關注跨世代的公義、承傳及可持續發展。

社會福利規劃的指導原則

2. 「文件」提到的「使用者參與」，應包括「服務」和「政策」兩方面。除個別參與外，政府亦應支持「使用者組織」和「照顧者(carers)組織」的發展，包括發揮他們在相互支持(mutual help)、政策倡議參與、服務改善及監察等方面對社會福利服務發展的積極作用。
3. 「文件」提到「共同承擔責任」及「能者自付」的指導原則，這其實是涉及社會福利服務的「融資」問題。本會建議政府參考現時醫療融資的政策制訂方式，委託顧問進行深入研究，提出具體融資方案，供社會人士廣泛參與討及定案，長遠解決在人口老化及社會需要和期望不斷提升下的福利服務融資問題。
4. 「文件」亦提到「具有彈性」為社會福利規劃的另一指導原則，認為非政府機構應可彈性調配人手及財政資源，以發展及提供服務，配合社會轉變。這點與「整筆撥款」資助制度的大原則相符，惟政府亦應有有效機制與非政府機構定期檢視現有服務資源的足夠性和分配，以應付社會轉變下不斷增加的服務需求。

規劃和提供福利服務的策略方針

5. 正如上文第 1 點所述，社會福利除「文件」所述的「社會投資」功能和策略方針外，亦應有其對弱勢社群的「社會保護」及促進社會平等公義及可持續發展的「社會發展」功能。
6. 「文件」提到的另一策略方針是「多方伙伴關係及協作」，但欠缺具體說明或建議，包括政府、非政府機構、商界、家庭、個人、服務使用者及其他界別在這「多方伙伴關係及協作」的角色，對政府及非政府機構的角色語意不詳，

對商界企業及社會企業則看來期望過高。

提供福利服務的規劃過程

7. 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是次就「香港社會福利的長遠規劃」進行第二次諮詢，定位為「制定日後福利制度的藍圖，而不是定出所提供服務及資源的細節」，而「藍圖」現階段亦似乎只有較空泛的「使命信念」、「指導原則」及「策略方針」。本會建議委員會下階段的工作宜就「藍圖」作更具體的建議，如「融資方案」、「服務檢討及資源分配機制」、「政府及非政府機構的角色及關係」、「使用者參與和組織」、「社會企業的發展定位及支持」等等。
8. 「社會福利的長遠規劃」不是一次過的工作，而應有一持續機制不斷細化、檢討及更新進行。「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是否扮演一長遠的角色？勞工福利局、社會福利署及非政府機構的參與角色如何？與其他相關委員會（如「長者事務委員會」、「家庭事務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復康委員會」等）諮詢架構的協作關係如何？與其地相關的政府部門的協作關係如何？對宏觀藍圖以外的個別服務提供及資源細節，現存的結合施政報告的「每年福利議程」(Welfare Agenda and Priorities Setting)機制是否有效？我們期望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的下一階段報告就這些問題有更具體的建議。

29/07/2010